**沙河市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

**2021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沙河市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主要职责：**

（1）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工业、信息化发展及中小企业、民营企业发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2）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市工业行业和信息化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

（3）监测、分析全市工业运行态势，统计并发布相关信息并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

（4）承担全市振兴装备制造业的组织协调责任，贯彻执行发展中重大问题。

（5）指导和推进中小企业转变发展方式；提出中小企业融资的政策措施。

（6）落实科技管理平台和科研项目资金协调、评估、监管机制。拟定重大科技创新基地建设规划并监督实施。

（7）编制市科技项目规划并监督实施，统筹关键性技术攻关。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推广应用。

（8）组织拟定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科技促进农业农村和社会发展的规划、政策和措施。

（9）牵头技术转移体系建设，拟定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促进产学研结合的相关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

（10）统筹区域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区域创新发展。

**二、沙河市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沙河市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 | 行政单位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沙河市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无下级预算单位，部门决算单位构成只包括沙河市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 沙河市工信局内设：办公室（人事教育股、财务审计股）、运行监测协调股（融资担保股）、科技股、综合管理办公室、企业管理股。

**三、沙河市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2021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2021年预算收入1362.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362.8万元，基金预算拨款0元。2021年决算收入1582.6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582.62万元，基金预算拨款0元。

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沙河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2021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1年支出预算1362.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43.8万元，包括人员经费806.99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36.81万元；项目支出519万元；2021年决算支出1582.6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02.78万元，项目支出479.83万元（其他技术研究与开发支出120万元、其他科学技术支出30万元、无线电及信息通信监管支出6.6万元、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213.74万元、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109.49万元）。

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1年决算收支安排1582.62万元，较2021年预算1362.8万元增加219.82万元，较2020年决算3418.67万元减少1836.05万元。主要是项目资金减少。

**四、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包括**：工农业科技推广经费项目80万、冀南工研院房屋租赁经费项目85万（部分拨付）、冀南工研院运行经费项目190万（部分拨付）、沙河市科技和工业信息行业监管经费36万、中小企业平台运行经费54万。主要内容：保障职工工资、福利正常发放；用于支持我市工农业科技研发和成果转化、创新主体培育、创新平台建设、科技创新活动的开展等；用于租赁办公用房供冀南工研院使用，以保障冀南工研院的办公、研发、企业孵化和产业聚集等项目的开展；支付157辆新能源公交车购车补贴；提升沙河空气质量，改善沙河大气污染；推广新能源公交车；及时支付补贴款，保证相关单位的利益，提升百姓和企业满意度。

资金由财政拨款。

**五、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项目预期绩效目标为确保科信局各项工作正常运行，促进工作积极性，促进科技创新事业更快更好发展，促进产业转型升级，推动工农业科技创新发展，提高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能力。支持我市工农业科技研发和成果转化、创新主体培育、创新平台建设、科技创新活动的开展等，提升我市科技创新水平。每年支付租金85万元，租赁办公用房供冀南工研院使用，以保障冀南工研院的办公、研发、企业孵化和产业聚集等项目的开展。开展服务活动不少于5次；服务中小企业500家次；服务人数2000人次；满意率90%以上。实行政府引导、公共服务带动、社会服务广泛参与、协同发展，整合优势资源，搭建一个与省服务平台互联互通、服务沙河中小企业，资源共享的公共技术和信息服务平台。

绩效指标设定情况：设置了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满意度指标。

**六、绩效自评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1、前期准备。按预算编制要求，根据单位实际情况编制预算，按照实施方案落实情况。

2、组织实施。根据预算安排。我局召开党组会议研究项目谋划经费编制预算草案，经过充分讨论，统筹兼顾，最终确定报送至市财政局的预算方案。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预算执行：资金预算1362.8万元，批复1362.8万元，实际执行1582.62万元，拨付情况完成116%。

2、财务管理：预算资金1362.8万元，全部是财政拨款，先行拨付到单位，然后用于项目资金发放。严格遵循专款专用、独立核算的管理原则，对专项资金的管理按照项目涉及的经济科目规定，根据财务管理办法的相关制度执行。

（三）产出指标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发放工资、奖励金等人数92人，年度考核合格及以上人员的比例100%职工出勤率、在职人员控制率、人员数量、公车数量车辆、正常运行率、付款及时率均达到100%；开发应用新技术、新产品数量8个，推广应用农业新技术新品种数量7个，完成率100%；市级以上科技平台数量50个，完成率100%。

2、质量指标：救助资金拨付及时率，工作日1-2天完成。完成率100%。

（四）效益指标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服务中小企业人数2000人，完成率100%；沙河市区域网可以满足10000人需要，完成率100%。

2、可持续影响指标：改善沙河大气污染；推广新能源公交车。

（五）满意度指标情况分析。

单位职工，受益企业人员满意率达90%以上。

**七、项目绩效自评及评价结果**

（一）项目自评组织情况。按财政部门相关要求，立即启动整体项目绩效自评工作，认真研究项目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公平公正的对该项目绩效目标进行自评。

（二）评价结果。一级指标：投入指标15分；过程指标43分；产出指标10分；效果指标13分。总计81分

**八、项目存在的问题和采取的措施**

**存在的问题**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部分目标和预期实现程度有偏差。根据2021年部门申报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指标中总体绩效目标指标，上半年总体绩效目标完成率在50%左右，预计全年可实现整体绩效目标的95%以上。

（二）部门分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和预期实现程度。有个别项目由于资金落实、申报流程等原因完成较慢。

（三）部分项目未支出和未达到序时进度，主要原因是该项资金一般为年底考核结算，需对相关单位的完成情况进行考核后，根据考核情况才能发放。预计到年底整体绩效目标可完成95%以上。

**采取的措施**

（一）对绩效目标执行正常的项目，保证资金的及时支付、发放，顺利完成全年目标。

（二）、对执行出现偏差的项目，按项目分析造成偏差的具体原因，逐个解决，加强监控，多方面筹措资金，及时完成预算项目。

（三）、加强对预算项目日常监控工作，积极和财政部门沟通协调完成既定绩效目标。

**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评分标准** | **得分** |
| **指标名称** | **指标解释说明** |
| 投入（10） | 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5分） | 职责明确 （1分） | 部门的职责设定是否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工作的目的性与计划性。 | 符合（1）；  不符合（0）。 | 1 |
| 活动合规性（2分） | 部门的活动是否在职责范围之内并符合部门中长期规划，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评价要点：  1.部门活动的设定在部门所确定的职责范围之内；  2.部门活动符合市委、市政府的发展规划及本部门的年度工作安排与发展规划。 | 全部符合（2）；  其中一项不符合（0）。 | 2 |
| 活动合理性（2分） | 部门所设立的活动是否明确合理、活动的关键性指标设置是否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目标设定的合理性。  评价要点：  1.活动目标的设定是可量化的，可通过清晰、可衡量的关键指标值予以体现；  2.在活动目标设定时，将关键指标明细分解为具体的达成目标与工作任务。 | 全部符合（2）；  其中一项不符合（0）。 | 2 |
| 预算配置情况(5分) | 在职人员控制率（1分） |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由编制部门和人劳部门批复同意的临聘人员除外。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人员编制数。 | 1.在职人员控制率小于或等于100%的，得满分；  2.在职人员控制率大于或等于115%的，得0分；  3.在职人员控制率在100%-11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max（在职人员控制率）－某部门在职人员控制率]/[max（在职人员控制率）－min（在职人员控制率）]×该指标分值。 | 1 |
|  | “三公经费”变动率（2分） |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 1.“三公经费”变动率小于或等于-5%的，得满分；  2.“三公经费”变动率大于或等于10%的，得0分；  3.在职人员控制率在-5%-10%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max（“三公经费”变动率）－“三公经费”变动率]/[max（“三公经费”变动率）－min（“三公经费”变动率）]×该指标分值。 | 2 |
| 重点支出安排率（2分） | 部门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 重点项目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总额。 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 1.重点支出安排率大于或等于95%的，得满分；  2.重点支出安排率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  3.重点支出安排率在85%-9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某部门重点支出安排率-min（重点支出安排率）]/[max（重点支出安排率）－min（重点支出安排率）]×该指标分值。 | 2 |
| 过程(45分) | 预算执行情况(25分) | 预算完成率（5分） |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 1.预算完成率大于或等于95%的，得满分；  2.预算完成率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  3.预算完成率在85%-95%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min（预算完成率）]/[max（预算完成率）－min（预算完成率）]×该指标分值。 | 5 |
| 预算调整率（3分） | 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 1.预算调整率等于0的，得满分；  2.预算调整率大于或等于10%的，得0分；  3.预算调整率在0-10%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确定：  得分=［max（预算调整率）-某部门预算调整率］/［max（预算调整率）-min（预算调整率）］×该指标分值。 | 3 |
| 支付进度率（5分） | 部门年度支付数与年度任务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和均衡程度。  支付进度率=（年度支付数/年度任务数）×100%。 | 按年度的执行情况进行打分。得分=年度支付数/年度任务数×该指标分值。 | 5 |
| 结转结余率（4分） |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 | 1.结转结余率等于0的，得满分；  2.结转结余率大于或等于50%的，得0分；  3.结转结余率在0-50%之间的，在0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max（结转结余率）－某部门结转结余率]/[max（结转结余率）－min（结转结余率）]×该指标分值。 | 4 |
| 公用经费控制率（4分） |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反映和评价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 1.公用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100%的，得满分；  2.公用经费控制率大于或等于105%的，得0分；  3.公用经费控制率在100%-105%之间的，在0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max（公用经费控制率）-某部门公用经费控制率］/［max（公用经费控制率）-min（公用经费控制率）］×该指标分值。 | 4 |
| 政府采购执行率（4分） |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与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100%。  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 1.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的，得满分；  2.政府采购执行率小于或等于90%的，0分；  3.政府采购执行率在90%-100%之间的，在0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某部门政府采购执行率-min（政府采购执行率）］/［max（政府采购执行率）-min（政府采购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 4 |
| 预算管理情况  （15） | 资金使用合规性（8分） |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部门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  3.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情况；  6.不存在挤占情况；  7.不存在挪用情况；  8.不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 全部符合（8）；  符合其中七项（6）；  符合其中六项（4）；  符合其中五项（2）；  符合其中四项及以下（0）。 | 8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3分） |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评价要点：  1.公开预决算信息；  2.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3.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 全部符合（3）；  符合其中两项（2）  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0）。 | 3 |
| 基础信息完善性（4分） | 部门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评价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评价要点：  1.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健全；  2.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  3.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  4.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 | 符合全部四项（4）；  符合其中三项（2）；  符合其中两项（1）；  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0）。 | 4 |
| 资产管理情况（5分） | 资产管理完整性（2分） | 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资产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1.资产保存完整；  2.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账实相符；  3.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 符合全部三项（3）；  符合其中两项（2）；  符合其中一项（1）；  符合零项（0）。 | 2 |
| 固定资产利用率（3分） |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 1.固定资产利用率大于或等于95%的，得满分；  2.固定资产利用率小于或等于85%的，得0分；  3.固定资产利用率在85%-95%之间的，在0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某部门固定资产利用率-min（固定资产利用率）］/［max（固定资产利用率）-min（固定资产利用率）］×该指标分值。 | 3 |
| 产出(25分) | 职责履行情况（25） | 履职完成情况（10分） | 根据年度主要任务分解表的具体任务，逐项评价任务量化指标完成情况、实施效果和责任制建立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评价要点： 1.每项任务是否已制定了明确、具体、可量化、可衡量的绩效指标；  2.每项任务绩效指标的完成情况，是全部完成、基本完成、未完成，还是未实施； 3.每项任务实施效果情况，是优秀、良好、一般，还是无效果； 4.每项任务是否建立了目标责任制，是否落实到具体部门和人员负责。 | 根据不同部门履职的内容和特点，具体测算部门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完成情况。 | 10 |
| 项目完成质量达标率（15） | 部门已完成项目中质量达标项目个数占已完成项目个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质量达标率=（已完成项目中质量达标项目个数/已完成项目个数）×100%。  项目质量达标是指项目决算验收合格。 | 1.项目质量达标率等于100%的，得满分；  2.项目质量达标率小于或等于99%的，得0分；  3.项目质量达标率在99%-100%之间的，在0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某部门项目质量达标率-min（项目质量达标率）］/［max（项目质量达标率）-min（项目质量达标率）］×该指标分值。 |  |
| 效果（20分） | 履职效益情况  （20分） | 经济效益（5分） | 部门及所属二级单位通过履行职责和预算安排支出项目的实施，对我市带来的经济影响。  评价要点： 1.通过部门所属企事业单位改革，促进了企事业单位效益增长情况；  2.通过预算支出项目的实施，促进了行业生产能力增长，从而带动行业经济效益增长； 3.通过预算支出项目的实施，有效提高劳动效率，节约成本费用； 4.通过预算支出项目的实施，降低了损耗，从而提高了生产效益； 5.通过预算支出项目的实施，完善了突发情况的监测预警，保障了生产安全，降低了生产损失。 | 根据不同部门履职的内容和特点，具体测算部门履职产生的经济效益。 | 5 |
| 社会效益（5分） | 部门及所属二级单位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评价要点： 1.通过部门所属企事业单位的改革，促进了企事业单位可持续发展，带动就业增长情况；  2.通过预算支出项目的实施，是否明显促进了行业精神文明建设； 3.通过部门履职是否明显提高城乡居民生活水平，满足了人们日益增长的物质与文化生活需求； 4.通过预算项目的实施，是否提高了劳动生产率，降低了劳动强度，促进了劳动人民的身心健康； 5.通过部门履职行业形象是否得到了大大提升了，增强了部门影响力。 | 根据不同部门履职的内容和特点，具体测算部门履职产生的社会效益。 | 5 |
| 生态效益（5分） | 部门及所属二级单位履行职责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评价要点： 1.通过预算支出项目的实施，绿色、节能环保新技术的应用和推广，明显带动各环节的节能减排，也具有一定的环境效益； 2.通过履职有效地控制虚假、伪劣、霉变等劣质产品进入市场，影响了人民生活质量，净化地市场环境； 3.通过预算支出项目的实施，是否达到减少污染物排放； 4.通过预算支出项目的实施，周围环境得到了整治，面貌得到了改善。 | 根据不同部门履职的内容和特点，具体测算部门履职产生的生态效益。 | 5 |
| 服务对象满意度（5） | 通过对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调查，反映和考核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的满意度。 | 按照满意度调查的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给予该项指标打分：  优秀（5）；良好（3）；合格（1）；不合格（0）。 | 3 |